

# 2026年广东财经大学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工作指引

## 一、组织方式

坚持“县镇出题、学校揭榜、滚动推进、长期结对”的组织动员模式。

## 二、服务类别

聚焦岭南特色产业、海洋产业、乡村集体经济、绿美广东、县域科技服务、乡村规划建设、文化创意和保育、古建筑活化、乡村公共服务、决策咨询十大服务领域（详细内容见附件1）。

## 三、组织要求

1. 各单位通过举办宣讲、沙龙、培训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组织动员师生积极参与。发挥学生专业和特长，结合地方需要，组建符合基层需要、热心基层服务、具备一定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大学生突击队。

2. 聚焦学校“双百行动”服务地区（梅州兴宁、惠州龙门和惠阳区）年度重点任务，结合专业特色、办学优势、在研课题等组建助力“双百行动”落地见效的高质量突击队。

3. 根据各地市开发的高质量需求，充分整合校内资源，精准遴选组建专业化突击队与省级高质量需求结对。**省级高质量需求结对队伍将作为本年度突击队行动的核心培育重点。**省级高质量需求结对指引详见附件2。

4. 选派专业教师担任突击队指导老师，重点支持有校地横向课题合作经验的教师牵头组建突击队，为学生提供专业支持和指导。鼓励教师将科研项目与突击队行动相结合，开展指导教师专项培训。

5. 鼓励 2023 年度以来入选省级优秀品牌项目、优秀典型案例等突击队项目，继续到结对服务地持续开展实践，推进项目深化落地。入选清单详见附件 3。

6. 鼓励此前已与县镇村成功结对且已取得一定服务成效的突击队项目，继续到结对服务地持续开展实践。

7. 鼓励依托近年来“挑战杯”“攀登计划”等赛事获奖及立项项目组建突击队，推动相关成果进一步转化落地。获奖清单详见附件 4。

8. 各单位建立健全突击队行动管理机制，对学生实践过程进行全程跟踪管理，协调解决学生在实践中遇到的问题，为学生购买社会实践保险，提供一定的实践经费和物资支持。

#### **四、队伍组建**

1. 根据基层需求组建学生实践队伍，每支队伍 10-20 名学生，配备 1-3 名指导教师（含专业教师、专职团干、思政老师等）。

2. 省级高质量需求结对队伍、校级重点队伍应至少配备 1 名副教授（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教师，注重不同学历层次、不同年级、不同专业的学生搭配，构建梯次配备、学科交叉的学生团队，并由学校和派出单位保障一定工作经费。省级高质量需求

结对队伍原则上硕博生比例不低于队伍总人数的 20%，且担任“青年实干家”，队伍线下服务时长一般不少于 14 天。

3. 发挥好校院两级学生党员、团学组织骨干、“青马工程”学员的示范作用，选取优秀学生骨干担任团队主要负责人。鼓励突击队中硕博生担任“青年实干家”。动员港澳台大学生和留学生参与突击队行动或组建专门队伍。

所有突击队均须在“百千万校地通”平台注册登记。平台操作指引详见附件 5。

## 五、结对匹配

（一）队伍登记。每年 3—5 月，学校和学院通过宣传动员、分享交流等方式，明确实践主题、时间节点、组队要求及材料清单，师生通过“百千万校地通”平台注册突击队。校团委在“百千万校地通”平台对队伍报名材料进行初审，重点考察团队指导教师选配、团队组成和综合能力、服务方向和工作方案可行性。

（二）线上匹配。通过初审的团队可在“百千万校地通”查询应答全省各地服务需求，基层需求单位也可以查询邀约意向实践团队，双向选择、线上匹配。在“百千万校地通”完成结对确认后，即认定结对匹配成功。

各单位要引导队伍与需求方充分沟通落地实施方案，在指导老师帮助下根据实际情况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深挖服务潜力、创新服务举措等，做好行前准备。

（三）结对备案。每年 6 月前，已落实线上匹配、明确落地

实施方案的队伍向学校二级单位（院系）党委提交《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选派登记表》（附件6）。二级单位（院系）党委审核通过后，汇总填写《学校突击队选派登记情况汇总表》（附件7）报校团委备案。备案信息应留存电子版和纸质盖章版。学校团委统一汇总全校队伍结对情况，根据隶属关系分别报团省委学校部和地市团委、省直团工委。

未履行以上流程的结对情况不纳入成果统计，不参与校内及全省典型选树和推荐。

## **六、动员培训**

各单位组织开展行前培训及出征动员活动，通过组织专题培训分享会、交流会、座谈会等各种方式，使参与实践的指导教师和负责学生了解并掌握基层服务、实地调研、材料准备、组织宣传、安全指南等方面知识，提升团队服务县镇村能力水平。

## **七、安全管理**

各单位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各项社会实践。行前由各组织单位统一开展安全教育，制定社会实践安全指南或安全预案，为团队成员购买保险。带队老师需（至少1名）参与入县下乡，鼓励邀请党政领导参加行动，定期跟踪团队服务开展情况，指导团队及时防范或规避活动安全风险。团队师生要把自身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加强安全应急知识的学习，充分研判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服从组织统一管理，严禁私自活

动、私自返家住宿，严禁擅自游泳、戏水等涉水活动，严禁野外探险、登山等活动，严禁野外用火，避免在危险地带活动。

## 八、统一标识

学校团委统一指导各团队根据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 VI 设计相关宣传物料。在队服、队旗等宣传物料的设计制作过程以及在相关影像资料的剪辑与宣传推广过程中，统一使用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标识，在服务过程中做到统一标识、统一品牌、统一行动。（突击队行动标识详见附件 8）

## 九、实践服务

集中服务时间为寒暑假期间，团队也可利用周末、节假日时间就近开展常态化服务。团队应服从当地统一指挥，校地双方不随意更改、变更服务地点及方式。服务过程中，各团队应及时撰写服务日志，以天、周为单元量化工作完成进度，定时在“百千万校地通”平台上上传特色亮点、感人故事和阶段性成效。

突击队要注重实践服务成效和需求单位评价，需求单位的评价将作为“百千万工程”突击队参加校级结项及各类评优评先时的重要依据。服务单位评价表详见附件 9。

## 十、工作总结

各实践队伍在实践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撰写总结报告，整理活动成果，包括服务地审核盖章的登记表、总结材料、服务图片视频等，报院（系）和学校团委审核汇总。要持续与需求单位保

持联系，不断巩固工作成效，定期跟进结对镇村需求情况，做好长期服务准备。各单位要开展“实践归来话成长”主题团日和交流分享活动，总结突击队行动工作成效和经验。

### **十一、媒体宣传**

鼓励各单位积极邀请主流媒体、地方媒体到重点队伍实践地报道采访，过程中要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要积极主动向主流媒体和“南方+”“创青春”“广东共青团”等新媒体平台报送社会实践活动信息，以“原汁原味”“青言青语”的方式讲好突击队故事，不断提升品牌传播度和社会影响力。

### **十二、成果应用**

鼓励突击队结合实践成果参加“多彩乡村”、“研习南粤”等暑期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以及如视频大赛、文创大赛、调研大赛、直播带货等各类专项比赛，积极组织突击队成果进集市、进展览、进社区，提升突击队行动在群众百姓心中的认可度。组织实践带队教师、优秀学生走进思政课堂分享实践感悟，实现“实践育人”与“思政育人”的同频共振。鼓励各团队将条件成熟、成效显著的服务项目，及时推广转化，服务多个乡镇需求，实现“1到N”的场域拓展。